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2016年12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6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504.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共计人民币5,986.8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17.20万元。

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月17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户	金额（人民币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龙江支行	44485001040077788	287,881,100.00
2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支行	801101000870219730	177,195,600.00
3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支行	80020000009991231	10,095,300.00
合计			475,172,000.00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010 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结存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5,172,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664,701.18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6,795,216.48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	352,713,484.73
理财产品余额	35,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存款余额	98,918,432.9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面修订。本公司严格依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确保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龙江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支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支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2017 年 3 月 4 日, 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广东雄塑科技实业(江西)有限公司、樟树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同日, 公司与公司子公司河南雄塑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高新支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通过《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该专户仅限用于公司子公司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 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部分投资款的议案》和《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变更“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 年产 82,000 吨)”中的募集资金共计 13,000 万元用于投资设立海南全资子公司实施建设运营“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2017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子公司对应项目的存储和使用, 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所有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及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	金额(人民币元)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支行	801101000870219730	20,683,240.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龙江支行	44485001040077788	43,179,824.47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支行	80020000009991231	4,112,324.04

樟树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4101000003015884	5,549,784.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高新支行	16428201040004366	8,726,940.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营业部	21123001040007239	16,666,317.96
合计		98,918,432.9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860.6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20,829.41 万元（含发行费 825.2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133 号）。

2017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829.41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同意后予以披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1、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及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19 年上半年，公司未赎回理财产品期初余额 4,000 万元，期间公司累计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 27,500 万元，累计赎回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 28,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赎回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3,500 万元。

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本公司变更“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用于“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8,271.6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违规的情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517.2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60.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271.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	是	28,788.11	15,788.11	331.36	14,692.79	93.06%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河南新型 PVC 管材、PE 管材及 PPR 管材投资项目（第一期，年产 52,000 吨）	否	17,719.56	17,719.56	862.06	11,700.60	66.0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海南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否	-	13,000.00	4,447.19	8,271.65	63.63%	2019 年 07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雄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09.53	1,009.53	220.00	606.30	60.06%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517.20	47,517.20	5,860.61	35,271.3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合计	-	47,517.20	47,517.20	5,860.61	35,271.3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 14,692.79 万元（累计投入占比 93.06%），目前江西雄塑市场持续开拓、收入持续增长，业绩稳步提升。但因国家宏观经济增速调整，国内消费水平下降，且房地产行业在政策收紧、市场饱和、土地成本的上升等因素影响下逐渐从增量市场转为存量市场，相配套的建材行业的需求有所下降，影响管道产品的									

	销售；加之，管道行业市场竞争越趋激烈，产品销售价格承压，项目现处于市场开拓期，尚需时间达到规模效益以实现预期收益。 2、截至目前，“河南新型 PVC 管材、PE 管材及 PPR 管材投资项目（第一期，年产 52,000 吨）”市场持续开拓，业务持续上升，产能逐步释放，但仍处于运营初期，暂未实现预期收益。 3、“海南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竣工投产，暂无法预计效益。 4、“雄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主要包括研发大楼的修缮、研发设备的购建，未来研发中心全面改造完成后，将有利于加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巩固和提升企业现有的行业地位，其效益从为公司改良产品或研发新产品工作提供的技术支撑服务中得到间接体现，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3 月 2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 12,438.9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的自筹资金 12,438.93 万元；用募集资金 7,565.2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河南新型 PVC 管材、PE 管材及 PPR 管材投资项目（第一期，年产 52,000 吨）”的自筹资金 7,565.28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履行相关审批及审计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以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赎回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 3,5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为 2017 年度新增设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于变更“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募集资金 13,000.00 万元及公司自筹资金 2,000.00 万元。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	13,000.00	4,447.19	8,271.65	63.63%	2019 年 7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000.00	4,447.19	8,271.65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鉴于目前“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的厂房第一期建设的首期工程已竣工，机电动力设备也已基本完成安装并投入使用。考虑市场的开拓进展与项目后续使用资金计划，该项目在短期内无需继续大规模投资扩产。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竞争力，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评估，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的发展策略，拟变更“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募集资金 1.30 亿元用于对外投资设立海南全资子公司实施建设运营“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竣工投产，暂无法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